

2023年新丰县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新丰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16 日在新丰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新丰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朱能择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新丰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人大代表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面对新冠疫情反复冲击、经济下行、特大暴雨灾害等超预期因素叠加影响，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全力贯彻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着力抓收入促平衡、抓支出保重点、抓改革提质效、抓管理防风险，财政运行平稳有序，预算执行总体良好，较好完成了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

会第二次会议确定的财政预算目标任务。现将 2022 年财政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91,862** 万元，完成人大通过调整预算数（下文简称“调整预算”）的 **102.17%**，同比增收 **8,049** 万元，增长 **2.84%**。增长的原因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52,01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32%**，同比增收 **3,874** 万元，自然口径同比增长 **8.05%**，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增长 **12.12%**，增幅全市排名第 **3**。按收入结构划分，**税收收入 23,19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减收 **4,634** 万元，自然口径同比下降 **16.65%**，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下降 **8%**，占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 **44.59%**。税收收入减收的原因是受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及今年新增的其他退税减税缓税政策的影响。2022 年县级共留抵退税 **4,455** 万元，同比增加 **2,231** 万元；落实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部分税费、城建税等“六税两费”减半征收政策扩围、适用 **3%** 税率的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全年县级税收减少 **2,750** 万元。非税收入 **28,8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2.02%**，同比增收 **8,508** 万元，增长 **41.88%**，占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 **55.41%**。非税收入增收的原因是广晟稀土矿权出让收入 **3,566** 万元，天中矿区采

矿权出让及配套收入 **9,788**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207,455** 万元 (其中: 返还性收入 **4,618**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1,608**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8,635** 万元, 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2,594** 万元), 同比增收 **7,806** 万元, 增长 **3.91%**。

(3) 调入资金 **2,182** 万元, 同比减收 **2,606** 万元, 下降 **54.43%**, 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11%**。

(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29** 万元。

(5) 债务转贷收入 **14,017** 万元。

(6) 上年结余 **11,166**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2 年,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91,862**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17%**, 同比增支 **8,049** 万元, 增长 **2.84%**。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254,734**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93.26%**, 同比减支 **4,992** 万元, 下降 **1.92%**。支出减少的原因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同比减少。

2022 年, 有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全县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 13 项民生事业支出达 **209,247**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的 **82.14%**。

(2) 上解支出 **5,756** 万元, 同比增支 **141** 万元, 增长 **2.51%**。

(3)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73** 万元。

(4) 债务还本支出 **7,018** 万元，同比增支 **3,902** 万元，增长 **125.22%**。

(5) 年终结余 **8,981** 万元。

收支相抵，我县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17,66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7%**，同比增收 **14,857** 万元，增长 **14.45%**。其中，

(1) 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14,35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3%**，同比减收 **28,011** 万元，下降 **66.12%**，减收的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同比减少 **25,545** 万元。(2) 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2,719** 万元，同比增收 **492** 万元，增长 **22.09%**。(3) 债务转贷收入 **97,500** 万元，同比增收 **42,500** 万元，增长 **77.27%**。(4) 上年结余 **3,085**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17,66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7%**，同比增支 **14,857** 万元，增长 **14.45%**。其中：

(1) 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111,88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12%**，同比增支 **16,960** 万元，增长 **17.87%**，增支的原因是由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2) 调出资金 **1,306** 万元，同比减支 **3,482** 万元，下降 **72.72%**。(3) 债务还本支出 **3,500** 万元，同比增支 **3,500** 万元，增长 **100%**。(4) 年终结余 **968** 万元。

收支相抵，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31,925** 万元，完成调整

预算的**93.08%**，同比减收**7,859**万元，下降**19.75%**。其中：

（1）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4,14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1.05%**，同比减收**9,161**万元，下降**27.51%**，减收原因是2022年财政补贴收入、省属单位清算收入、职业年金利息收入减收。（2）上年结余**7,780**万元，同比增收**1,302**万元。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31,92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3.08%**，同比减支**7,859**万元，下降**19.75%**。其中：

（1）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9,44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67%**，同比减支**2,561**万元，下降**8%**，减支的原因是省属单位清算支出、职业年金补计息上解上级支出减支。（2）年终结余**2,482**万元。

收支相抵，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2,03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71.02%**，同比增收**1,815**万元，增长**844.19%**，增收主要原因是企业利润增加。其中：（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2,00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72.67%**，同比增收**1,802**万元，增长**896.5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收入**18**万元；（3）上年结余**9**万元。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2,03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71.02%**，同比增支**1,815**万元，增长**844.19%**。

其中：（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8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28.62%**，同比减支**117**万元，下降**56.80%**。主要用

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2）调出资金 **876** 万元；（3）年终结余 **1,065** 万元。

收支相抵，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五）土地收储与出让情况

2022 年，我县收储土地 **603** 亩，出让土地 **537.9** 亩，2022 年土地出让金收入 **7,638** 万元。耕地占用税 **460** 万元，完成有偿划拨土地 **148.8** 亩，有偿划拨价款收入 **6,236** 万元。2022 年，因房地产市场低迷，企业拍地积极性不足，同时受限于用地报批、“负面清单”限制等因素影响，部分重点地块未按计划出让，加上成片开发方案实施，土地指标申请困难加大。

（六）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1.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22 年，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338,819** 万元，同比增加 **101,000** 万元，增长 **42.47%**。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1,312** 万元，同比增加 **7,000** 万元，增长 **7.42%**；专项债务余额 **237,507** 万元，同比增加 **94,000** 万元，增长 **65.50%**。

2.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2 年，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338,84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1,33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37,507** 万元。我县政府债务余额较上级核定债务限额低 **26** 万元。

3. 政府债务变化情况。2022 年，新增债券 **111,51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7,000** 万元，专项债券 **94,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7,017**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3,500** 万元。2022 年，政府债券本息偿还 **20,407** 万元，其中：债务还本 **10,518**

万元，债务付息 **9,889** 万元。2017-2022 年新增政府债务增长率分别是：**139.35%**、**49.45%**、**44.62%**、**55.02%**、**37.29%**、**42.47%**，增长速度较快。

4. 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主要投向情况及支出进度情况。
2022 年，除了再融资一般债券 **7,017** 万元及再融资专项债券 **3,500** 万元用于债务还本，其余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01,000** 万元主要投向以下领域：市政基础设施及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34,000** 万元、卫生健康建设 **23,000** 万元、农业建设 **10,500** 万元、林业建设 **3,000** 万元、水利建设 **7,00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建设 **2,700** 万元、教育建设 **7,000** 万元、文化旅游领域 **5,000** 万元和生态环保建设 **8,800** 万元。

（七）涉农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县共筹集 2022 年省级涉农资金 **16,941** 万元，具体安排到 7 个部门的 83 个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已支出 **16,268** 万元，支出进度为 **96.03%**。

（八）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支出情况

2021-2022 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共计 **25,040** 万元（包含 **6,600** 万元的涉农资金）。其中，所有资金已分配至具体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共计支出 **21,578.6** 万元，支出进度 **86.1%**。

（九）预算调整情况

2022 年，由于省市收支政策发生变化，结合我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实际，县级预算按法定程序编制预算调整方案，并提交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十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一般公共预算

算收支调增 **8,1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增 **69,38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调增 **1,32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减 **822** 万元；四本预算收支完成调整预算情况良好。

（十）县投资建设项目和建成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县投资建设项目和建成项目支出合计 **58,458** 万元，支出进度为 **66.19%**，其中，县本级支出 **4,430** 万元，支出进度为 **48.07%**。

二、财政工作主要成效

2022 年，县财政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迎难而上、奋勇前行，狠抓收支保平衡，聚焦重点促发展，夯实基础利民生，蹄疾步稳推改革，财政工作取得较好成效。连续两年被财政部列入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全国前 200 名，累计获得省财政厅、市财政局奖励资金 **4,600** 万元，2021 年度全市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评价第三名，县（市、区）财政预算执行分析二等奖，县（市、区）财政总决算工作三等奖，在 2021 年度县机关绩效考核中，被县委、县政府列入经济发展类优秀等次，2022 年，被授予“改革攻坚规范治理年”工作先进单位。

（一）聚焦收入组织，财政综合实力持续增强

积极应对经济下行、疫情及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叠加影响，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积极对上争取，多措并举努力增加可用财力，财政收入实现平稳增长。

一是强化“征管”力促增收。咬定全年目标不动摇，认真

研判财政经济形势，强化与部门沟通协调，坚持逐月份、逐科目细化收入预期目标，挖掘税源潜力，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在逆境中同比增长**8.05%**，全市排名第3。完成鸿丰水泥和海螺水泥并购重组涉税事项收入**2,590**万元，推动杰力电工、碧盈房地产等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收入**14,487**万元，落实耕地占用税**6,277**万元，查补铁帽顶、特伦特等税费清缴**678**万元。扎实推进资源资产价值化，实现广晟稀土矿权出让收入**3,566**万元，天中矿区采矿权出让及配套收入**9,788**万元。非税收入同比增长**41.88%**，有力对冲税收减收影响。

二是抓好“统筹”多方开源。树立全县一盘棋思想，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力度，多方筹措补充财力。同时，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建立“定期清理、限期使用、超期收回”长效机制，积极盘活存量资金，收回结转资金**3.46**亿元统筹使用，减少资金沉淀，清理回收的资金主要用于民生实事等重点支出。

三是积极“争取”壮大财力。坚持把争取上级资金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抓手，把握政策资金扶持方向，加强部门联动协作，注重对上沟通衔接，有针对性的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增强上级财政支持我县经济发展的输血功能。全年争取上级专项资金**83,792**万元，新增债券资金**111,517**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7,017**万元及再融资专项债券**3,500**万元用于债务还本，新增政府债券资金**101,000**万元），统筹涉农资金、驻镇帮镇扶持资金分别达**16,941**万元、**25,040**万元，为

推动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重大项目建设提供坚实资金保障。

四是狠抓项目建设壮财源。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的理念，抓项目谋划、推进和资金保障，全力加快项目建设壮大财源。**坚决支持招商引资“一把手”工程。**安排**95**万元用于招商引资及驻外招商队工作经费。**严格项目审批入库。**会同发改等部门，认真梳理项目清单、资金需求、投资效益等关键要素，严格开展入库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安排财政资金，切实保障续建、新建项目资金落实。**2022**年共争取债券、涉农、直达等专项资金**20**亿元，并统筹安排本级财力约**1**亿元予以配套保障。**加强项目调度。**建立债券项目问题台账和推进计划，每月调度项目前期工作和通报资金支出计划，全年组织召开资金项目调度专题会议**15**次、参加项目组团等专题会议**75**次，研究解决项目申报、工程进度、资金支付等重点难点问题。**全力保障项目要素。**处理闲置低效用地**1053**亩，按照市场化方式，为万洋众创城、广汽项目提供建设用地**1074**亩。

（二）聚焦惠企纾困，高质量发展活力持续激发

围绕全县高质量发展大局，县财政局全面落实各项惠企政策落地见效，尽力帮助市场主体减负担、渡难关、增活力，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助推实体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一是充分释放减税降费政策红利。实施小规模纳税人阶段性免征增值税、“六税两费”等新增减税降费政策，**2022**年全县减税降费规模达**5,271**万元，惠及市场主体**6,000**多家。

对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及缓交社保费 **10,215** 万元。将留抵退税范围扩大到小微企业、批发零售业等 **13** 个行业，全年退税达 **1.51** 亿元。

二是大力支持企业纾困发展。全力保障我县为市场主体纾困 15 条政策措施落地落实，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对市场主体纾困落实保障资金 **685.6** 万元。重点支持受疫情影响严重的餐饮业、旅游业、酒店业、交通运输业及农业经营主体，有力增强企业发展信心。

三是积极落实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政策。对 2022 年承租县直行政事业单位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和实际控制国有企业房屋的服务业、制造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租。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实际减免租金 **510.56** 万元，惠及 **586** 户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

四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涉企违规收费问题专项整治，主动公开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严禁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规范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处理，处理 1 宗政府采购投诉案件。同时梳理行政审批事项，明确审批依据、办理期限，公开办理程序，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五是落实好政府采购扶持政策，鼓励优先选择中小企业。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留份额由 **30%** 提升至 **40%**。会同中国人民银行新丰县支行联合发布支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相关政策，鼓励商业银行为持有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建立绿色通道，提供优质、便捷融资服务，在融资额度、利率优惠等方面给予更

大支持。

六是大力扶持产业发展。加大产业扶持力度，厚植高质量发展之基，夯实税源稳增长之本，重新修订《新丰县县级产业发展基金管理细则》，安排**3,000**万元产业发展基金用于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壮大。积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安排**600**万元资金用于完善涉农项目前期工作，2022年共补录审核通过**17**个涉农项目，通过率达**94.44%**；投入**1,700**万元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持**8000**亩农村土地流转；统筹**4.6**亿元推动蔬菜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建设。发放中央财政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373**万元，统筹省级涉农资金**520**万元用于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233**万元支持实施全省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建成高标准农田**1.1**万亩。积极推进新型工业化。落实**1**亿元债券资金用于推进融湾产业平台建设；落实企业技术改造奖补资金、“小升规”“小巨人”奖补资金累计**1,516**万元，引导产业围绕“双控”“双碳”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积极培育绿色发展动能。统筹**130**万元推进林业重点生态工程，完成高质量水源林造林**1200**亩、新造林扶育**1700**亩。落实**97**万元推动林下经济发展，新造油茶林**1137**亩，全年完成南药试点种植**12**亩，进一步提升经济效益。

（三）聚焦服务供给，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着力提高财政民生保障水平，坚决兜牢民生底线，让财政工作更加体现民生温度。全年民生支出累计完成**209,2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2.14%**。

一是节支增效从严从紧。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把更多的财政资源腾出来保障好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全年累计压减公用经费**464**万元，政府采购节约**974**万元，收回存量资金**12,241**万元，统筹用于重大工程、民生项目支出。

二是民生底线兜牢兜实。全年投入财政资金**14,828**万元，全力保障省市及县十件民生项目高质量完成。对标省级“三保”标准，全年我县“保基本民生”完成支出**38,304**万元，“保工资”完成支出**71,484**万元，“保运转”完成支出**4,205**万元。2022年度统筹安排困难群众生活补助救助资金**6,505**万元，用以支持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残疾人、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全年支出**3,028**万元；为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增发生活补贴、临时救助金**268**万元；全年支出**7,580**万元。

三是社会保障工作扎实推进。支持保障“三大就业工程”，开展“广东技工”培训**828**人次以上，超出年度任务指标**700**人次。开展“粤菜师傅”培训**85**人次、“南粤家政”培训**434**人次；实施普惠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全年稳岗返还**166**万元，累计发放失业保险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479**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1531**人次，补贴额度达**190.57**万元，落实**21.2**万元创业补贴，有效促进就业创业。

四是公共服务均衡发展。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围绕“更优质的教育”，落实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全年教育支出**4.5**亿元，增长**1.21%**，主要用于新丰县融湾产业技术

学校及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建设，增加幼儿园学位供给及镇（街）中小学扩建改建。加大公共卫生健康投入。聚焦“更满意的医疗”，县本级安排卫生健康支出**2.78**亿元，支持新丰县医疗救治应急体系和公共卫生设施建设。投入疫情防控资金**840**万元，重点保障全县约**17**万人**45.2**万剂次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以及集中隔离、疾病防控救治能力建设及有关物资设备采购，确保各项疫情防控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大力推动文体事业发展。围绕更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县财政投入**2,855**万元，推进基层文化和体育健身场地设施完善，支持挖掘、传承和弘扬文化遗产。

五是恢复重建资金全面落实。面对历史罕见汛情，主动加强与各部门对接，测算需求、主动汇报，共争取各类救灾资金**902**万元，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确保救灾抢险资金及时分配、及时下达，有力支持了交通运输道路恢复、地质灾害防治、受灾群众救助、倒塌房屋重建修缮。

六是聚力推动乡村振兴。2021-2022年共统筹安排驻镇帮镇扶村资金**25,040**万元，全部分配至具体项目，支出**21,579**万元；2022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5,609**万元用于推动农村集中供水、垃圾分类、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整治和乡村风貌提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完成扶贫832平台预留的采购金额**40**万元，支持扶贫采购**43.78**万元，完成率为**109.43%**。

七是不断厚植“生态底色”。统筹安排专项资金**1,227**万元，持之以恒推进山水林田湖草试点修复、新丰江流域陶瓷

土矿等矿山石场治理复绿，推进新丰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以实际行动筑牢绿色基底。

（四）聚焦改革创新，财政发展动力加速释放

以“改革攻坚规范治理年”为契机，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市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相关工作要求，开展财政领域改革，涉及营商环境、财税金融等4大领域15项内容，规范治理“立、改、废”文件17份，完成任务数量与印发文件数量均为全县第一，进一步健全完善财政管理体制机制。

一是深化营商环境领域改革。以提升企业、群众办事效率为目标，印发《新丰县政府采购指导手册（试行）》，要求全县64个采购主管单位建立健全本部门政府采购制度。会同县人行巩固提升政府采购合同的融资保障，规范保证金收取。修订完善《关于进一步明确县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有关事项》等4份指引性文件，进一步缩短评审时间，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二是深化土地要素领域改革。会同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起草修订《新丰县入库政府储备土地管护实施细则（试行）》《新丰县土地房屋征收资金财务管理细则》，进一步规范涉土资金管理；截至2022年12月底，出租**2,991**亩存量土地，已缴库年租金**149**万元，有力促进储备土地保值增值。积极破解土储领域历史遗留问题，清理桐木山项目、大岭温泉项目、东方红项目、遥田卫生院项目、云髻山旅游公路项目征地拆迁专项资金累计**1,209**万元。

三是深化政务服务领域改革。进一步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绩效观念，相继印发《新丰县部门事前绩效评估操作指引》《新丰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规程》，形成《新丰县县级重大财政支出政策和政府投资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实施细则》（送审稿），探索建立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选择“花果山休闲文化体育公园建设”等 32 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首次开展政策绩效评价，评价对象为《新丰县加快培育和发展“四上”企业实施办法》，为制定完善政策提供参考依据，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四是深化财税金融领域改革。成立优化乡镇（街）财税分享机制工作专班，形成《新丰县县镇（街）财政收入与财政事权划分改革实施细则（试行）》（送审稿），推动构建权责配置更为合理、收入划分更加规范、财力分布相对均衡、基层保障更加有力的财政体制格局。

五是深入推进法治财政建设。坚持学法守法，增强依法行政能力。利用网络干部培训、财学等平台学习财政法规，邀请县委党校作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辅导报告，提升法治意识。针对拟出台的多份规范性文件，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最大限度地防范法律风险。严格依法行政，提升财政监管效能。通过上门现场检查、组织单位自查及聘请第三方机构等方式，对我县 48 个单位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财政政策和财政数据等各类信息 105 条。

（五）聚焦新发展格局，国资国企管理持续规范

按照“规范管理、做强平台”的工作思路，强化国资国企改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达到预期目标；2021年我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同比增长**170%**。

一是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制定印发《新丰县经营性国有资产租赁管理制度》《新丰县县属国有企业资产转让监督管理细则》等6份文件，进一步推动我县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和专业化建设。全面推行固定资产标签化管理，落实新的政府会计准则，将资产管理范围逐步从“小资产”向“大资产”拓展。

二是推动土地房屋资产管理规范**化**。全面核查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县属国有企业土地及房屋，结合实物情况完善资产登记台账，将实物图片登记成册，开创我县“数据+图片”的资产管理模式，确保国有资产登记完整。

三是国企改革持续推**进**。从规范国企章程制定、资产转让、资产租赁、资金互助和加强债务风险管理等方面，推动国资国企各方面各环节工作制度化、程序化、标准化，实现从“管资产向管资本”转变；已完成集团公司架构搭建，建立“1+3+N”公司框架，形成3级管理模式，实现县属国有企业统一监管；聘请3家审计机构对24家涉改企业进行财务收支审计及清产核资审计；印发《新丰县县属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细则》《加强县属国有企业审计协同监督工作办法》，进一步补齐县属企业监管运营短板。

四是提高国企经营能力。将**28**家县属国有企业股权、**7**

宗优质资产、**19**家行政事业单位持有的**112**宗经营性资产，统一委托给国有资产集团进行集中管理，通过专业化运营、规范化管理促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督促单位上缴物业租金**777**万元；推动各镇（街）成立产业平台公司，发展、壮大镇域经济。

五是贯彻落实县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向人大常委会全面报告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认真落实审议意见，积极进行整改，推进国有资产管理公开透明。

（六）聚焦风险防控，财政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统筹发展与安全，树牢底线思维，有效应对各类风险，经济社会发展后劲和财政可持续性不断增强。

一是抓紧抓牢债务管控。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量，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10,517**万元用于还本付息，平滑债务风险，合理安排债券资金投向结构；按照“借、用、管、还”原则，完善规章制度，印发《关于加强专项债券项目收入归集管理的通知》文件，严格压实项目单位偿债主体责任，避免政府债务风险；实施债券专户管理，债券资金足额保障；建立新增债券资金定期通报机制，坚持“日统计、周调度、月通报”机制；**2022**年我县政府债务规模一直控制在合理范围未超限额，债务率、偿债率、逾期债务率等债务风险评估指标均严控在风险警戒线之内。

二是严控严管暂付款。全面清理往来款项。消化暂付款挂账**1,674**万元，暂存款挂账同比减少**7,737**万元。

三是全力保障库款运行安全。密切关注经济发展形势，加强财政运行状况研究，科学测算各期应收应付款项，持续做好库款监测、重点支出监测分析，确保库款保障水平维持在合理区间，不发生财政资金支付风险。全年我县平均库款水平是 0.71，达到合理目标区间（0.3-0.8）。**按政策要求设置“三保”专户。**相应的资金将由上级直接拨付至专户，“三保”资金足额保障，未出现资金缺口。

四是强化农村“三资”管理。积极推动农村财务资金规范管理，制定印发《新丰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使用监管细则》；召开镇（街）财政工作会议，对农村“三资”管理进行讲解培训，开展镇级财务检查，促进农村财务管理工作平稳有序。

三、县审计报告的整改情况

根据审计局出具的《2021 年度新丰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新审报〔2022〕3 号）报告中的问题，县财政局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专题会议，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明确了责任领导和责任股室及责任人员，积极与相关单位沟通整改落实工作。审计报告中提出 15 个问题，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已整改问题 8 个，部分整改问题 3 个，整改中问题 4 个。

四、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县财政局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决议及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为高

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预算执行取得了新成效。落实情况如下：

一是全力组织财政收入。在疫情防控、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下，坚持依法组织收入，全面提高收入征管质量，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增长 **8.05%**。**二是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保障重点民生支出，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压减公用经费 **464** 万元，收回存量资金 **12,241** 万元。全年“三保”支出 **113,993** 万元，直达资金支出 **57,890** 万元。**三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政策支持。**加大与上级部门沟通汇报力度，主动对接政策红利，积极协助有关部门全力争取上级政策、项目及资金支持。争取涉农资金 **16,941** 万元，统筹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25,040** 万元，申报新增债券资金 **101,000** 万元。**四是强化国有资产管理。**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全面推行固定资产标签化管理。围绕公司章程，经营范围、举债限额、薪酬制度等多个方面印发 **6** 份改革性文件，纵深推进国资国企改革，进一步补齐国企运营监管短板漏洞。**五是牢守债务风险底线。**印发《关于加强专项债券项目收入归集管理的通知》，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对债务指标进行实时监测，坚持限额内规范举债，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 **10,517** 万元，有力平滑债务风险；定期将全县债务风险情况、债券支出情况报县有关领导和各业务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较上级核定债务限额低 **26** 万元，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各位代表，2022年是我县财政经济形势最为错综复杂的一年，财政收支困难和压力非常大，政策性、不可抗力减收压力依然存在；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降，缺乏新的财力增长点；工资及民生等刚性支出不断加大，政府偿还到期债务本息逐年增加，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在重重压力下，全县上下齐心协力、攻坚克难，努力保持了全县财政的平稳运行，这是县委、县政府统揽全局、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依法监督、关心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县上下共同努力、密切配合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突出的困难和问题：经济发展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财政收入增速趋缓，刚性支出增长，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支出优化力度还不够大，财政资源统筹能力仍需加强；财政管理工作仍有薄弱环节，过紧日子理念还未牢固树立，各级各部门向上争取意识还不够强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意见，积极采取针对性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2023年预算草案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我们要深入学习、认真领会、坚决落实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二十大提出的目标任务上来，加强财政管理，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保障

本级财政平稳运行，充分发挥财政在发展经济、保障民生、维护稳定的重要作用。

一、2023年我县财政形势分析

做好全年财政经济工作，既具有不少有利因素，也面临一些困难挑战。一方面，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2023年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明确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全国财政工作会议强调，2023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更直接更有效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国家稳增长政策措施将持续为我县经济恢复发展提供良好政策环境，为财政收入实现稳步增长提供基础条件。从我县自身来说，我县全力实施“奋力打造韶关融湾先行区、优先发展桥头堡”发展战略，坚持项目为王，大力推行项目组团攻坚服务机制，一批大项目、好项目相继落地、建设、竣工，这些重大政策效果持续显现，一批新的增长点正在加速形成，万洋众创、汽配园、稀土等主导产业拉开帷幕，遥田佰公背、沙田天中、左坑稀土等一批矿权出让，同时随着疫情防控措施的持续优化，消费活力将有效释放。另一方面，我县经济发展还存在产业结构不合理，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压力不容忽视，土地出让仍存在不确定性；同时今年我县政府债务迎来还本付息小高峰，部分涉诉、民生、环保、重大项目配套资金等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大，财政平衡压力依然很大。我们将抢抓机遇、迎难而上，坚决履行好财政的职责使命，科学合理安排2023年预算，更好统筹财政资源，服务保障中心工作，积极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预算编制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工作部署和省委黄坤明书记在韶调研指示精神，以及市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紧密结合县委十四届三次全会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保持必要财政支出强度；坚持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积极盘活各类资金资产，稳妥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加快推进产业发展，支持产业转型升级，积极融入对接“双区”建设；持续巩固“改革攻坚规范治理年”成效，深入推进财税体制、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升管财理财能力，充分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为我县“奋力打造韶关融湾先行区、优先发展桥头堡”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二）编制原则

一是依法编制。以《预算法》为根本遵循，科学预测收入增长预期，充分考虑经济运行和实施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合理确定收入增长预期。**二是量入为出。**强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衔接。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增长”的编制方式，科学配置资源。积极应对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在制定规划、出台政策、部署工作时，综合考虑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现实困难，统筹考虑县级财力状况，充分开展项目论证评审和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不得超越发展阶段和财力可能盲目扩大政策范围，提高补助标准。加大存量资金、结转资金、其他资金的统筹力度，优先通过调整支出结构解决增支需求。**三是突出重点。**坚决贯彻积极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的要求，集中财力、突出重点，优先保障民生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保障“六稳”、“六保”所需支出，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安排预算，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优先服务保障大局，加大产业发展投入，切实保障就业、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等民生事业支出。**四是过“紧日子”。**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带头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公用经费支出，突出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保障人民群众过“好日子”。**五是绩效优先。**强化绩效目标编审，做实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审核不通过的项目不能编入预算。严格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衔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六是严控预算追加和调整。**除应急救灾等支出外，未编入年初预算的项目，原则上不安排预算追加。凡因客观情况必须调整或追加事项，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

经省财政厅及市财政局初步审核，2023年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三、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280,292**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51,366**万元，与2022年决算数(**48,920**万元^①)对比增收**2,446**万元，增长**5%**。按收入结构划分，税收收入**30,481**万元，同比增长**10.25%**^②；非税收入**20,885**万元。(2) 上级补助收入**191,266**万元(返还性收入**4,618**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68,048**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8,600**万元)。(3) 调入资金**2,5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1,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1,565**万元)。(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373**万元。(5) 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土地指标调剂转移性收入)**9,520**万元。(6) 上年结余**10,202**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80,2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269,817**万元。

根据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三) 县本级财政重点支出和主要项目安排情况

1. 安排保障与改善民生支出 220,015 万元，具体包括：

^①2022年预算执行数为52,013万元，省厅来文要求将拆旧复垦等收入从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调整至转移性支付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调减3,093万元，因此，2022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决算数为48,920万元。

^②2022年我县税收收入为23,192万元，留抵退税4,455万元，扣减留抵退税因素后税收收入为27,647万元，2023年税收预算与2022年扣减留抵退税因素后税收收入对比，增长10.25%。

(1) 教育支出 **45,718** 万元，下降 **4.36%**。(2) 科学技术支出 **1,983** 万元，下降 **45.97%**。(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98** 万元，下降 **54.7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72** 万元，增长 **23.64%**。(5) 卫生健康支出 **28,440** 万元，下降 **4.77%**。(6)节能环保支出 **728** 万元，下降 **70.83%**。(7) 城乡社区支出 **15,273** 万元，增长 **202.32%**。(8) 农林水支出 **48,938** 万元，下降 **16.04%**。(9) 交通运输支出 **7,684** 万元，增长 **52.58%**。(1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2** 万元，下降 **48.62%**。(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297** 万元，下降 **5.63%**。(12) 住房保障支出 **6,404** 万元，增长 **7.68%**。(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38** 万元，增长 **251.43%**。

2. 安排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96** 万元。

3. 安排一般公共服务、国防、公共安全支出 **41,827**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提高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安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73** 万元，增长 **6.69%**；二是保障公共安全投入，支持平安新丰建设，安排国防及公共安全支出 **11,954** 万元，增长 **8.4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0,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39,034** 万元，转移性收入 **966** 万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40,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32,493** 万元，转移性支出 **1,000**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6,507** 万元。

根据以上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37,471**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本级收入 **34,14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324** 万元。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37,471**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本级支出 **33,606** 万元，年终结余 **3,865** 万元。

根据以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2,422** 万元，同比增收 **413** 万元，增长 **20.56%**。其中：利润收入 **2,2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22** 万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 **2,422** 万元。

根据以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七、我县政府债务预算

2023 年，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本级预算安排 **22,0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5,405**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686**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709**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16,654**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还本 **6,507**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0,054**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3** 万元）。

八、保障措施

2023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及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以巩固提升财政服务大局和保障发展能力为重点，坚持稳中求进、攻坚克难，全面深化财政改革，切实加强财政管理和服 务，兜紧兜牢基本民生底线，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重点做好七个方面工作。

（一）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着力提高筹财用财理财能力

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持续树牢政治规矩，严格把准财政方向，坚决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确保财政工作与县委县政府工作同频共振。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方针政策指导谋划财政工作。全面把握党的二十大作出的各项战略部署，立足新丰实际，找实找准财政工作着力点，把牢财政事业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二是坚决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部署。围绕县委和县人大会议部署，立足全县发展大局制定政策、安排资金；聚焦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大资产、大预算、大财政理念，坚持国资国企、部门财政一体谋划，科学谋划用财，精打细算理财，全力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三是加强财政队伍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导财政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责任制，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强化重点岗位廉政风险防控，加强

业务培训和专业知识，教育引导财政干部牢固树立依法理财和廉洁从政意识，为财政管理和改革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坚持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奋力做好全县财政收入组织工作

始终把组织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进一步强化征管措施，加强收入调度，依法依规，应收尽收，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一是高质量抓好收入组织。一方面，要加强调研与部门联动，科学编制2023年财政收入预算，合理分解收入目标，压实各协税护税单位收入征管职责。另一方面，要有条不紊抓好税收征管工作，紧密跟踪增值税、资源税、契税、耕占税等重点税种，对重点行业和规上企业实施动态监控，紧盯全年收入目标任务，将收入压力分散到旬、落实到月。同时积极挖潜增收，加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力度，大力推动稀土、温泉等矿产资源变现，探索推进排污权、用水权、林业碳汇等市场化交易，积极推进停车位税、自建房分户、回迁房缴纳契税等税种落实，重点抓好遥田镇佰公背等矿权出让、拆旧复垦指标交易以及其他水利、林业资源收入。

二是高效率争取上级资金。紧抓政策机遇，充分利用我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革命老区县的政策优势，学习贯彻落实《关于推动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支持韶关建设国家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文件精神，梳理政策清单，主动沟通对接，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做细做实项目储备，对照“早、细、实”的要求，推动部门协同发力，加强项目的策划包装，

做大做强项目规模，争取更多项目获得上级补助资金和债券资金。同时，扎实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加大前期工作经费投入，确保项目手续、流程、要素齐备，保证财政支出强度。

三是高标准强化资金统筹。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整合力度，加大预算资金和债券资金、当年预算资金和存量资金、上级资金和本级资金、财政资金和单位自有资金的统筹使用力度，在优先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基础上，全面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三）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倾力改善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以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为目标，持续保持全县民生支出“只增不减”，在促进共同富裕中更好发挥财政支撑、保障、引导作用，不断增强百姓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

一是全力保障民生实事。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政策，积极筹措资金办好办实民生实事，努力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

二是加强底线民生保障。科学提高低保等社会救助标准，稳步提升低保、特困、孤儿、残疾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水平；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征缴任务，持续扩大社会保险参保覆盖面。提高人民居住水平，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

三是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支持高质量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抓好重点群体就业，援助困难群体就业。

四是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全面落实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要求，深入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

创建和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大力推进一批农村小学附设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县中职教学综合楼、遥中宿舍楼等建设。**五是支持推进健康新丰建设。**全力保障县人民医院、中医院新院启用，支持丰城卫生服务中心、回龙中心卫生院、遥田卫生院建设，进一步提高城乡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六是加大文体惠民力度。**支持图书馆新馆、全民健身中心、县体育场修缮改造，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七是坚持人民至上。**支持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全力保障防汛抗灾等支出。

（四）坚持精准施策，服务大局，努力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服务实体经济做大做强，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后劲。**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继续落实好国家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跟踪减税降费实施效果，确保政策红利落地，增强市场主体发展活力。严格落实好国有企业房屋租金减免政策，以及市场主体纾困 15 条政策措施，加强暖企惠企政策宣传，强化财政金融政策协同，充分运用贷款贴息、融资增信、直达资金等方式，助力鸿丰水泥、韶能生物质等规上企业复工复产、稳产达产，让企业切实享受政策红利。**二是支持产业发展壮大。**突出先进制造业，用好产业发展基金、专项债券资金，引导企业加大工业技改投资，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升级。巩固提升对招商引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的财政保障力度，继续统筹债券资金，支持融湾产

业平台建设，建设好园区，服务企业发展。三是**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统筹用好财政涉农资金，持续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抓好农村产业发展，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整治，加强“粮食安全、耕地保护”等工作财力保障。四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补短板强优势专项行动，坚决破除歧视性、隐蔽性的政府采购壁垒，厚植制造业、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沃土。五是**推动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加大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力度，支持新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专项试点工作开展，促进生态价值变现，让环境更美、产业更绿、经济更强。六是**加快推进城乡融合**。支持县城和乡镇建设，支持实施路网畅通、停车场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等工程，不断提高城市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五）坚持规范管理，保值增值，持续抓好国资国企管理

一是**加强资产管理规范化**。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加强国有资产购置、出租、投资、处理、登记方面的管理，确保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家底明晰，安全有序。二是**加强对国有企业的管理**。开展涉改企业整合、重点亏损子公司专项治理，进一步提升国企竞争力；健全完善国资集团公司治理结构，推动重大事项审核报备、人事考评、薪酬考核等多项制度改革，激发企业经营活力；向国资集团注入优质资产，进一步增强国有企业综合实力；鼓励企业在国有资产保值的前提

下，大胆创新，不断拓宽经营业务范围，拓展经营市场，引导国有资本参与市政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资源资产项目开发，进一步促进国有企业做大做强。

（六）坚持锐意改革，求实创新，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继续推进财政领域各项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水平，促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一是坚持依法理财。全面落实人大决议，积极报告财政预算和财税政策落实等情况，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抓紧抓实审计问题整改，切实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理财。二是深入推进支出改革。持续落实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办公经费支出、差旅经费支出以及培训经费支出，做到“只减不增”，切实把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三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依托“数字财政”建立全覆盖、全方位、全过程的穿透式监管体系，持续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等环节与绩效目标管理、跟踪监控、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有机统一，持续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开展与县镇财政管理体制改革。明确县镇两级的责任，建立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激励约束机制更加灵活有效，提高乡镇促收增收的积极性。五是统筹开展其他领域“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数字财政”、国库、财政监督、政府采购、会计服务、预决算公开等相关领域的财政改革发展，推动财政更好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七）坚持底线思维、风险防控，着力促进财政平稳运

行

牢固树立安全观、底线思维，强化风险防控，完善财政风险防控体系，筑牢风险防控底线。一是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优先地位，在预算中足额安排、不留缺口，“三保”支出未足额支付前，不安排其他支出，确保全县“三保”不发生支付风险。二是切实守牢债务底线。强化债务化解，压紧压实主体责任，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及时足额编列还本付息收入，通过统筹预算资金、盘活国有资源资产等方式，多渠道筹集资金化解债务。严格执行政府性债务和政府隐性债务管理各项规定，加强对政府性债务的动态监控，坚决杜绝违法违规融资行为，严禁新增政府隐性债务。加大暂付款挂账清理力度，坚决防范隐性债务。三是切实坚守库款底线。加强与上级部门对接，结合财政库款管理情况，科学、合理调度国库资金，对库款水平实行动态监控，进一步提高库款保障水平，将库款规模控制在合理区间，保障全县经济稳定运行。严格按照直达资金预算管理要求，做好全流程监控，确保每笔资金专款专用、程序严谨、流向合规、使用高效。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使命光荣、任务艰巨。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决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履职尽责，奋勇拼搏，扎实抓好财政各项工作，为新丰“奋力打造韶关融湾先行区、优先发展桥头堡”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3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3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3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3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3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3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3年新丰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3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3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3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3年新丰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3年新丰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3年新丰县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3年新丰县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3年新丰县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2年新丰县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2年新丰县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新丰县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新丰县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2年新丰县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2年新丰县 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2年新丰县 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2年新丰县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3年新丰县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3年新丰县 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表 1

2023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366.00
（一）税收收入	30481.00
增值税	5683.00
企业所得税	2522.00
个人所得税	480.00
资源税	273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8.00
房产税	1683.00
印花稅	465.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720.00
土地增值税	3430.00
车船税	544.00
耕地占用税	6815.00
契税	3513.00
环境保护税	420.00
（二）非税收入	20885.00
专项收入	1864.00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1000.00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500.00
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4.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310.00
森林植被恢复费	5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480.00
罚没收入	190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3189.00

表 1

2023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52.00
其他收入	400.00
二、转移性收入	228926.00
(一) 上级补助收入	191266.00
返还性收入	4618.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8048.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8600.00
(二) 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 调入资金	256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565.00
(四) 结转收入	10202.00
(五) 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73.00
(七)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9520.00
土地指标调剂转移性收入	9520.00
收入总计	280292.00

备注：无。

关于 2023 年新丰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3 年新丰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5136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下同）减少 647 万元，下降 1.24%，主要是矿产资源出让收入减少，国有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3 年新丰县税收收入预算数为 30481 万元，增加 7289 万元。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 5683 万元，增加 3244 万元，主要一是 2023 年留低退税金额小于 2022 年；二是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到期入库。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2522 万元，减少 1271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重点税源企业因重大资产转让税收减少。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 480 万元，减少 1 万元，增减变化不大。

（四）资源税预算数为 2738 万元，增加 1198 万元，主要是大型矿产企业预计今年进行开采销售，资源税预计大幅增收。

（五）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 1468 万元，增加 179 万元，主要是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税费到期。

（六）房产税预算数为 1683 万元，减少 321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结转收入较多，拉高了基数。

（七）印花税预算数为 465 万元，减少 1 万元，增减变化不大。

（八）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 720 万元，增加 6 万元，增减变化不大。

（九）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 3430 万元，增加 178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收入增加。

（十）车船税预算数为 544 万元，增加 1 万元，增减变化不大。

（十一）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 6815 万元，增加 538 万元，主要是预计土地收储面积同比有所增加。

（十二）契税预算数为 3513 万元，增加 1907 万元，主要是房地产办证、土地出让数量提升，契税收入大幅度增加。

（十三）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 420 万元，增加 30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税种管理，部分企业税收预增。

二、非税收入

2023 年新丰县非税收入预算数为 20885 万元，减少 7936 万元。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1864 万元，增加 370 万元，主要是经济回暖，企业效益增长，税收增长，从而影响教育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收入增收。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 3480 万元，增加 1524 万元，主要是房地产市场回暖，驾驶员培训市场热度不减带

动相关收费增长。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 1900 万元，减少 19 万元，增减变化不大。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13189 万元，减少 2680 万元，主要是矿产资源出让收入减少。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 0 万元，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列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核算。

表 2

2023 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981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73.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502.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452.00
（五）教育支出	45718.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83.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9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72.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44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728.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273.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938.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68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6.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2.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297.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04.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38.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1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6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3709.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0

2023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二、转移性支出	5889.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5889.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290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1686.00
支出总计	280292.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26981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73.00
20101	人大事务	2468.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95.00
2010104	人大会议	25.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6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783.00
20102	政协事务	51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341.00
2010204	政协会议	23.00
2010205	委员视察	5.00
2010206	参政议政	37.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774.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678.0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3.00
2010308	信访事务	77.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01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6.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56.00
2010401	行政运行	228.00
2010450	事业运行	168.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6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34.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48.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38.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4.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4.00
20106	财政事务	2455.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158.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0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62.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30.00
20107	税收事务	300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3000.00
20108	审计事务	364.00
2010801	行政运行	154.00
2010804	审计业务	21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96.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16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76.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5.00
2011106	巡视工作	6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85.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13	商贸事务	54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388.00
2011308	招商引资	65.00
2011350	事业运行	71.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6.00
20126	档案事务	227.00
2012601	行政运行	86.00
2012604	档案馆	141.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62.00
2012801	行政运行	6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41.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4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39.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6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46.00
2013101	行政运行	747.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21.00
2013150	事业运行	12.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6.00
20132	组织事务	985.00
2013201	行政运行	328.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0.00
2013250	事业运行	29.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98.00
20133	宣传事务	57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22.00
2013350	事业运行	95.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53.00
20134	统战事务	345.00
2013401	行政运行	256.00
2013404	宗教事务	4.00
2013405	华侨事务	1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7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63.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49.00
2013650	事业运行	96.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8.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51.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95.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3.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7.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3.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4.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6.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00
203	国防支出	50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52.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51.00
20402	公安	8636.00
20404	检察	237.00
20405	法院	323.00
20406	司法	1103.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02.00
205	教育支出	45718.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303.00
2050101	行政运行	359.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20.00
20502	普通教育	40203.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026.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926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0643.00
2050204	高中教育	4753.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521.00
20503	职业教育	1817.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17.00
20507	特殊教育	417.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07.0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03.00
2050801	教师进修	6.00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297.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23.0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30.00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112.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235.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6.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2.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2.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83.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9.00
2060101	行政运行	39.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713.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713.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60.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6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1.00
2060701	机构运行	4.00
2060705	科技馆站	38.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9.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2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9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1.00
2070101	行政运行	324.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0
2070104	图书馆	123.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87.00
2070108	文化活动	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0.00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5.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5.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1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44.00
20702	文物	133.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00
2070205	博物馆	130.00
20703	体育	174.00
2070306	体育训练	1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6.00
2070308	群众体育	23.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25.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5.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607	电影	15.00
20708	广播电视	668.00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17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15.00
2080101	行政运行	401.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07.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16.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7.00
2080150	事业运行	27.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5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8.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46.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7.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57.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9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24.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94.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4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67.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2.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227.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5.00
20807	就业补助	277.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74.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3.00
20808	抚恤	303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2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2.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37.0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69.00
20809	退役安置	236.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1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1.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00
20810	社会福利	154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643.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90.00
2081004	殡葬	305.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50.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006	养老服务	242.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20.00
2081101	行政运行	6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66.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4.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656.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34.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112.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22.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90.00
20820	临时救助	29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9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228.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78.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392.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92.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544.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5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044.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03.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2801	行政运行	127.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5.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99.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2.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84.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4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17.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91.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6.00
21002	公立医院	1229.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52.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67.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208.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486.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16.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343.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67.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943.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33.00
21004	公共卫生	3727.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23.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21.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73.0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8.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8.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3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1.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38.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8.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6.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6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9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3.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3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431.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401.00
21013	医疗救助	371.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50.0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0.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8.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救助	38.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05.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45.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8.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2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3.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3.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8.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80.00
21103	污染防治	381.00
2110301	大气	366.00
2110302	水体	3.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2.00
2110507	停伐补助	12.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5.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5.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27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32.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7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6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3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39.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302.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302.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938.00
21301	农业农村	13737.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12.00
2130104	事业运行	491.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9.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33.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7.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0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5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61.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8.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458.00
2130148	渔业发展	1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1958.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10.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2	林业和草原	8475.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26.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023.00
2130205	森林培育	359.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082.00
2130212	湿地保护	72.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67.00
2130234	防灾减灾	748.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98.00
21303	水利	6571.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13.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942.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2.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6.00
2130314	防汛	231.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6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6.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8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183.00
2130501	行政运行	41.00
2130507	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	76.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66.00

2023 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919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277.00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15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769.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62.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62.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14.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514.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684.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06.00
2140101	行政运行	682.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0
2140103	机关服务	115.00
2140104	公路建设	25.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305.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364.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42.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28.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3623.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623.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155.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34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815.00

2023 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86.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52.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652.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34.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3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04.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04.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04.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297.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991.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17.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694.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69.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451.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210.00
22005	气象事务	306.0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223.00
2200509	气象服务	8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04.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3.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7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9.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2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21.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38.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738.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712.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1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17.00
2240101	行政运行	751.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6.00
2240109	应急管理	3.00
2240150	事业运行	57.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9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86.00
2240201	行政运行	236.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5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75.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75.00

2023 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932.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712.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及恢复重建支出	20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
22999	其他支出	6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709.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709.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709.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0

备注：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 2023 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3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298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2 万元，增长 11.17%。主要原因：我县提高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加大该项支出投入。其中：

（1）人大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935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结转增加。

（2）政协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4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按主功能科目安排，导致该功能科目支出增加。

（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2041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按主功能科目安排，导致该功能科目支出增加。

（4）财政事务支出增加 69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及投资评审专项费用等项目经费增加。

（5）纪检监察事务支出增加 121 万元，主要是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维修（护）项目及县委巡察机构巡察（含交叉巡察）专项经费等项目经费增加。

2. 2023 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114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7 万元，增长 8.19%。主要原因：我县加大保障公共安全投入，支持平安新丰建设。

3. 2023 年教育支出预算 457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85 万元，下降 4.36%。主要原因：我县教育类项目资金投入减少。

4. 2023 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 1983 万元，比上年增减少 1687 万元，下降 45.97%。主要原因：科目调整。

5. 2023 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 23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96 万元，下降 54.70%。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

6. 2023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531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167 万元，增长 23.64%。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7. 2023 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84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25 万元，下降 4.77%。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县级医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减少。

8. 2023 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7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68 万元，下降 70.83%。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

9. 2023 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152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221 万元，增长 202.32%。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10. 2023 年农林水支出预算 489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9349 万元，下降 16.04%。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

11. 2023 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 76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48 万元，增长 52.58%。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12. 2023 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 10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6 万元，增长 41.04%。主要原因：基本支出按主功能科目安排，导致该功能科目支出增加。

13. 2023 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 2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 万元，下降 48.62%。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

14. 2023 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 82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5 万元，下降 5.63%。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减少。

15. 2023 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64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7 万元，增长 7.68%。主要原因：基本支出按主功能科目安排，导致该功能科目支出增加。

16. 2023 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 7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8 万元，增长 251.43%。主要原因：本级安排粮食风险金增加。

17. 2023 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 31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13 万元，增长 55.73%。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增加。

表 4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101515.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6604.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贴	18331.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486.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2013.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4.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6.00
50201	办公经费	2648.00
50202	会议费	70.00
50203	培训费	68.0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96.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1811.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166.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6.00
50209	维修（护）费	176.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5.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30.00
50306	设备购置	190.00
50307	大型修缮	20.0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7.00
50404	设备购置	7.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3093.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1486.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7.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6.0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6.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39.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68.00
50905	离退休费	7330.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441.00

备注：无。

表 5

2023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1427.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7.00
1. 公务用车购置	30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7.00
（三）公务接待费	420.00

备注：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23 年新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3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4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 万元，原因是各部门均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此项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原因是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 万元，原因是现有公务用车大部分比较老旧，维修维护成本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4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 万元，原因是各部门均严格按照“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规范公务接待标准，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2023 年新丰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新丰县	县	区	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新丰县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 7

2023 年新丰县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39034.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6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86.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1182.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36.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57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7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500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966.00
收入总计	40000.00

备注：无。

表 8

2023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00
本级支出	528.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94.00
移民补助	494.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34.00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34.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6360.00
本级支出	636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31.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845.00
城市建设支出	10.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6.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150.00
城市公共设施	740.00
城市环境卫生	200.00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79.0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79.00
四、农林水支出	0.00
五、交通运输支出	0.00
六、其他支出	15458.00
本级支出	15458.00

2023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500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8.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8.00
用于体育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
七、债务付息支出	10054.00
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3.00
九、上解支出	0.00
十、调出资金	1000.00
十一、债务转贷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6507.00
支出总计	40000.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494.00
2082201	移民补助	494.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34.00
20823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34.00
212	三、城乡社区支出	636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31.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84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1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74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79.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79.00
229	四、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15458.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0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5000.00

2023年新丰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8.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8.00
2296003	用于体育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
232	五、债务付息支出	10054.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054.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158.00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921.0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8975.00
233	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3.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3.00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
233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5.00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87.00
	支出总计	32493.00

备注：按规定，政府性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表 10

2023年新丰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新丰县	县	区	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新丰县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023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200.00
利润收入	2200.00
股利、股息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222.00
收入总计	2422.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57.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57.0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6.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3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01.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0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0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1565.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1565.00
支出总计	2422.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57.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57.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3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01.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00.00
	支出总计	831.00

备注：无。

表 14

2023年新丰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新丰县	县	区	区
转移支付合计	0.00	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34147.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23570.00
财政补贴收入	8400.00
利息收入	87.00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6986.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16436.00
财政补贴收入	8400.00
利息收入	80.00
转移收入	1100.00
其他收入	700.00
上级补助收入	270.00
五、职业年金收入	7161.00

2023 年新丰县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其中：保险费收入	7134.00
利息收入	7.00
转移收入	20.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33606.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3956.00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6506.00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0.00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23956.00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550.00
五、职业年金支出	7100.00
其他职业年金支出	7100.0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541.00
累计结余	3865.00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48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3120.00
五、职业年金本年收支结余	61.00
职业年金年末累计结余	745.00

备注：无。

2022 年新丰县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1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94312
二、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01338
三、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14017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
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14017
四、2022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7018
五、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01311

备注：无。

2022 年新丰县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1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143507
二、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237507
三、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97500
四、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3500
五、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237507

备注：无。

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2 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111517	111517
（一）一般债券	B	14017	14017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7017	7017
（二）专项债券	D	97500	975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3500	3500
二、2022 年还本执行数	$F=G+H$	10518	10518
（一）一般债券	G	7018	7018
（二）专项债券	H	3500	3500
三、2022 年付息执行数	$I=J+K$	9889	9889
（一）一般债券	J	3377	3377
（二）专项债券	K	6512	6512
四、2023 年还本预算数	$L=M+O$	8193	8193
（一）一般债券	M	1686	1686
其中：再融资债券		0	0
财政预算安排	N	1686	1686
（二）专项债券	O	6507	6507
其中：再融资债券		0	0
财政预算安排	P	6507	6507
五、2023 年付息预算数	$Q=R+S$	13763	13763
（一）一般债券	R	3709	3709
（二）专项债券	S	10054	10054

备注：无。

新丰县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2 年底 余额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及以后 年度	偿还资金来 源
一般债券	合计	101312	1686	11800	20291	2301	65235	一般公共预 算
	新增债 券	78620	0	11800	14200	0	52620	
	置换债 券	8445	1071	0	5074	2301	0	
	再融资 债券	14247	615	0	1017	0	12615	
专项债券	合计	237507	6507	21500	0	0	209500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新增债 券	233000	5500	21500	0	0	206000	
	置换债 券	1007	1007	0	0	0	0	
	再融资 债券	3500	0	0	0	0	3500	

备注：无。

2022年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债务限额预计执行数			2022年末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新丰县	338845	101338	237507	338819	101312	237507

备注：无。

2022年新丰县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其中：外债转 贷额度	新增专项债券
新丰县	101000	7000	0	94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市政基 础设施补短板 项目	4000	4000	0	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教育高 质量发展项目	3000	3000	0	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丰城大 道、一江两岸 人居环境连片 整治及智慧停 车场建设项目	6000	0	0	6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融湾职 业技术学校建 设	500	0	0	5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新丰江 新一中至双良 河段水生态环 境整治工程	2000	0	0	2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学前教 育补短板项目	3500	0	0	35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农村人 居环境整治与 农旅结合项目	4500	0	0	4500

2022年新丰县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其中：外债转 贷额度	新增专项债券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南部对 接粤港澳大湾区 重大平台建 设项目	10000	0	0	10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医疗救 治应急体系和 公共卫生设施 建设项目	23000	0	0	23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供水管 网改造及清洁 水系统处理工 程	6000	0	0	6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遥田河 谷岭南特色乡 村经济带	6000	0	0	6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水利基 础设施综合整 治修复工程	5000	0	0	5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公共文 化补短板项目	5000	0	0	5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林业资 源保护和碳汇 增值项目	3000	0	0	30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应急物 资、粮食和救 援装备建设项 目	2700	0	0	2700

2022年新丰县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 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其中：外债转 贷额度	新增专项债券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县城老 城区地下停车 场工程	500	0	0	5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南区路 网及停车场建 设项目	7500	0	0	7500
广东省韶关市 新丰县新丰江 流域（新丰县 城）水环境综 合治理工程	8800	0	0	8800

备注：各级新增债券具体项目安排情况由各级自行公开，新丰县已公开本级的具体项目。

表 24

2022 年新丰县 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101000	1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14000	14%
（一）铁路	0	0
（二）公路	0	0
（三）机场	0	0
（四）水运	0	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	0
（六）城市停车场	14000	14%
（七）综合交通枢纽	0	0
二、能源	0	0
三、农林水利	20500	20%
四、生态环保	14800	14%
五、社会事业	35000	35%
（一）卫生健康	23000	23%
（二）教育	7000	7%
（三）养老	0	0
（四）文化旅游	5000	5%
（五）其他社会事业	0	0
六、仓储物流基础设施	2700	3%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4000	14%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0	0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	0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	0
（三）棚户区改造	0	0
九、其他	0	0

备注：该表新丰县已根据实际新增债券项目用途情况进行公开。

2022年新丰县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全部领域	94000	10 至 30 年	2.89%至 3.49%	0	3099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丰城大道、一江两岸人居环境连片整治及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	城市停车场	6000	20 年	3.32%（6000 万元）	0	199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	教育	500	20 年	3.32%（500 万元）	0	17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新丰江新一中至双良河段水生态环境整治工程	农林水利	2000	20 年	3.28%（1500 万元） 3.32%（500 万元）	0	66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	教育	3500	20 年	3.28%（1000 万元） 3.22%（2500 万元）	0	113

2022年新丰县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旅结合项目	农林水利	4500	10年	2.89% (1500万元) 2.92% (1000万元) 2.92% (2000万元)	0	131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南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大平台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基础设施	10000	30年	3.40% (5000万元) 3.37% (5000万元)	0	339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医疗救治应急体系和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	23000	20年；30年	3.32% (2000万元) 3.28% (15000万元) 3.40% (6000万元)	0	762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供水管网改造及清洁水系统处理工程	生态环保	6000	20年	3.28% (1550万元) 3.32% (1750万元) 3.28% (2160万元) 3.22% (540万元)	0	197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	农林水利	6000	20年	3.28% (1000万元) 3.28% (2200万元) 3.22% (2800万元)	0	195

2022年新丰县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	农林水利	5000	20年	3.28% (3500万元) 3.22% (1500万元)	0	163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公共文化补短板项目	文化旅游	5000	20年	3.28% (3000万元) 3.22% (2000万元)	0	163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	农林水利	3000	20年	3.22% (3000万元)	0	97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应急物资、粮食和救援装备建设项目	仓储物流基础设施	2700	30年	3.40% (2700万元)	0	92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县城老城区地下停车场工程	城市停车场	500	20年	3.32% (500万元)	0	17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南区路网及停车场建设项目	城市停车场	7500	30年	3.40% (2500万元) 3.49% (5000万元)	0	260

2022年新丰县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生态环保	8800	20年	3.28%（3000万元） 3.32%（3000万元） 3.28%（2240万元） 3.22%（560万元）	0	290

备注：无。

2023年新丰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 式	全 县	本 级	下 级
一、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338845	338845	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101338	101338	0
专项债务限额	C	237507	237507	0
二、提前下达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0	0	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	0	0
专项债务限额	F	0	0	0

备注：本级是指新丰县本级的数据。

2023年新丰县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合计	0	0	0
新丰县	0	0	0

备注：本年本表无发生数。

关于 2023 年新丰县 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 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当前新丰县暂未收到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

二、分配方案

当前新丰县暂未收到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3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3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土地增值税返还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3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3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补助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

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

(2) 公共安全补助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

(二) 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 33884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133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37507 万元。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338819 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101312 万元，专项债务 237507 万元。【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2 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11151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4017 万元，专项债券 97500 万元；新增债券 101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0517 万元。【截至目前，省财政厅未下达 2023 年新增债券额度，待额度下发后将在调整预算时按规定公开。】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2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2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1051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7018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3500 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988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3377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6512 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

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 5 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1.县城内道路改造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城内道路改造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2,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公共设施				
政策依据	新发改字〔2016〕25 号、新发改字〔2017〕57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道路改造项目的勘察、设计、造价咨询等实施前的准备工作，县城内道路改造工程的实施将有利于改观我县城区道路建设不足的局面，能有效地改观我县城区品位形象，方便城市居民的出行便利性。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道路数量 (条)	3	3
		质量指标	改造维修完成率 (%)	100	100
			项目竣工验收情况 (%)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金额	按标准计价	按标准计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当地居住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创文创国卫市政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创文创国卫市政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3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10,000,000.00			
用途范围	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关于创国卫工作存在问题的整改通知》1至104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县城大街小巷亮化和修复9000盏、道路标识修复14000平方、道路硬底化14000平方，维修道路和人行道10000平方，验收合格率100%。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改善新丰县城市容市貌，提升群众幸福感。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县城大街小巷亮化和修复数量(盏)	9000	9000
			完成道路标识修复面积(平方米)	14000	14000
完成道路硬底化面			14000	14000	

			积(平方米)		
			维修道路和人行道面积(平方米)	10000	10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不超过1000万元	不超过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当地居住条件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公共环境设施优化提升度(%)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镇区市容市貌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98	≥98

3.2023年新丰县综合交通监管平台建设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3年新丰县综合交通监管平台建设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项目实施周期	2023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1,000,000.00
用途范围	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实施新丰县综合交通监管平台建设,是落实《广东省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方案》和《韶关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方案》的重要工作任务。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的实施,完成建设年度任务目标100%,对省级平台展示率达100%,主要路口布控率达30%,实现综合行政执法智能化,提高监管执法效力,降低执法成本,可有效保护路权路产,保障人民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平台数量 (个)	1	1
		质量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使用, 及时支付	合规使用, 及时支付
			主要路口监控率 (%)	3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监督效力提升	有效提升执法监督效力	有效提升执法监督效力

4.2023年新丰县治理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监测点(第二期)

建设工程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3年新丰县治理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监测点(第二期)建设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2年-2023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4,000,000.00
用途范围	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治理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监测点布局规划(普通国省干线)的通知》(粤交规(2018)1086号)文件要求建设的项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 G105 线马头监测点、G105 韶关-广州交界点、G220 韶关-惠州交界点共 3 个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测点建设任务。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合规使用，检测率达到 100%，实现非现场执法取证、立案、办结一站式闭环处理，降低执法成本，提高监管执法效力，有效降低超限运输违法行为的发生，促进我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持续、长效开展。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量（个）	3	3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使用，及时支付	合规使用，及时支付
			检测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执法成本降低	降低执法成本	降低执法成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监督效力提升	有效提升执法监督效力	有效提升执法监督效力	

5.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项目建设及设施设备购置 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项目建设及设施设备购置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民政局	
资金类型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4,24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新府〔2021〕19 号）、《新丰县人民政府第十五届五十四次常务会议》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新丰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的厨房和天面层混凝土浇筑、砌砖墙、装修、水电安装、室外工程及绿化工程施工等，进一步完善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服务环境。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相关建设标准及市场价格于2023年12月31日前建设完成新丰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并通过县住管局验收，建筑面积为2518.94平方米，拟新增78张床位。可以有效加强我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保护工作，完善救助保护中心设施设备，健全救助功能，提高救助管理水平，提升救助效果，增强救助能力，实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保护工作专业化、规范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工程量（%）	65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流浪救助管理安置服务水平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新增床位			78	78	

6.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4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5,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新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府办明电〔2019〕62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工程款支付，加快推进政务服务工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项目位于丰城街道金园路，用地面积 21.9 亩，地上建筑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地下停车场面积约 6000 平方米，6 层建筑物。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企业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精简行政审批流程，优化我县营商环境，提高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5 万	1.5 万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社会公众对政府的信任感	提高公众的信任感	提高公众的信任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与企业人员的满意度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7.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水务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县人民政府第十五届四十三次常务会议纪要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治理河长 15 公里，新建堤防 8 公里，新建护岸 3 公里等,提高洪水防护标准。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治理河长 27.882 公里，新建堤防 13.016 公里，新建护岸 4.186 公里和新建穿堤涵闸 7 座、穿堤涵管 20 座，重建机耕桥 1 座，新建亲水平台 6 处、下河步级 52 处，使洪水防护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给防洪保障区以安全保障，使防洪区免遭或减轻大洪水的淹没影响和破坏。创造安全优美的自然环境和良好的基础设施，为城镇经济的发展提供良好的空间。实现社会经济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保证和促进了区域稳定持续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治理河长（公里）	15	27.882
			新建堤防（公里）	8	13.016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已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可以使洪水防护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给防洪保障区以安全保障，使防洪区免遭或减轻大洪水的淹没影响和破坏。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可以创造安全优美的自然环境和良好的基础设施，为城镇经济的发展提供良好的空间。实现	能	能

			社会经济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保证和促进了区域稳定持续的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能否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系统治理发挥作用。	能	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组织机构、管理人员和维修保养经费是否落实。	能	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95	≥95

8.2022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2022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省级涉农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2 年-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6,34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分解下达 2022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粤农函〔2021〕1020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 1.1 千亩，提高粮食产量。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 1.1 万亩，提高粮食产量。主要建设田间道路及灌排沟渠，计划总投资 330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亩）	1.1 千	1.1 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 年	1-2 年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万元）	1634	3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9.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一期（2022 年）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一期（2022 年）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新丰分局	
资金类型	省级涉农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2 年-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2,400,000.00
用途范围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深化我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指导意见》（粤办函〔2021〕285 号），要求因地制宜选择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拓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黑臭水体整治资金筹措渠道的通知》（粤环函〔2022〕262 号），要求系统谋划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申请纳入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库；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韶关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 年）》（韶府办发函〔2022〕91 号），要求高质量推动设施建设；韶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印发《韶关市农业农村污染防治工作方案（2021—2025 年）》（韶环〔2022〕	

	94号), 要求加快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工程建设, 新丰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到2023年底提高到50%以上, 改善卫生条件、农村面貌, 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对86个自然村进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配套建设约39.9km污水管网。进一步保护新丰县农村生态环境, 改善卫生条件、农村面貌, 提高农村人民的生活治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管网长度(km)	20	39.9
		质量指标	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50	≥5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过预算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农村水环境	不断改善	不断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县域各监测断面水质	稳定达标	稳定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的有效性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0	

10.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期工程(2023-2025年)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期工程(2023-2025年)	
业务主管部门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新丰分局	
资金类型	涉农资金、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20,000,000.00
用途范围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p>政策依据</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深化我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指导意见》（粤办函〔2021〕285号），要求因地制宜选择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拓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黑臭水体整治资金筹措渠道的通知》（粤环函〔2022〕262号），要求系统谋划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申请纳入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库；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韶关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年）》（韶府办发函〔2022〕91号），要求高质量推动设施建设；韶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印发《韶关市农业农村污染防治工作方案（2021—2025年）》（韶环〔2022〕94号），要求加快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p>				
<p>总体绩效目标</p>	<p>年度绩效目标</p>	<p>完成本年度工程建设任务,新丰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到2023年底提高到50%以上。</p>			
	<p>实施周期绩效目标</p>	<p>2025年底前,共完成约176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和治理,配套建设污水管网约60km,到2025年底,全县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率稳定达到60%以上,设施有效运行率达到85%以上。</p>			
<p>绩效指标</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年度目标值</p>	<p>实施周期目标值</p>
	<p>产出指标</p>	<p>数量指标</p>	<p>新建管网长度(km)</p>	<p>20</p>	<p>60</p>
		<p>质量指标</p>	<p>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p>	<p>≥50</p>	<p>≥60</p>
		<p>时效指标</p>	<p>完成时限</p>	<p>2023年12月31日前</p>	<p>2025年12月31日前</p>
		<p>成本指标</p>	<p>成本控制</p>	<p>不超过预算</p>	<p>不超过预算</p>
<p>效益指标</p>	<p>社会效益指标</p>	<p>人居环境质量</p>	<p>持续改善</p>	<p>持续改善</p>	
		<p>农村水环境</p>	<p>不断改善</p>	<p>不断改善</p>	
	<p>生态效益指标</p>	<p>县域各监测断面水质</p>	<p>稳定达标</p>	<p>稳定达标</p>	
	<p>可持续影响指标</p>	<p>工程的有效性</p>	<p>长期有效</p>	<p>长期有效</p>	
	<p>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p>	<p>群众满意度(%)</p>	<p>≥80</p>	<p>≥80</p>	

11.县乡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乡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 年-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29,000,000.00			
用途范围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韶关市乡镇（镇街）提升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韶关市 2020 年度“139”乡镇（镇街）整治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各镇“139”项目“九项基础工程”建设，各镇区域人居环境质量得到改善，各镇宜居水平和群众幸福指数得到提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在全县 6 个乡镇开展垃圾专项整治、污水专项整治、“六乱”整治等专项整治以及镇主干道改造工程、门户标志标识节点工程、文体中心工程、文化公园工程、农贸市场提升工程、停车场建设工程、污水处理和公厕改造工程和文化书屋工程等基础工程建设，建设约 38km 市政道路、30km 排水管网,全力补齐乡镇人居环境突出短板，提升宜居水平和群众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建设管网长度（km）	20	30
			配套市政道路长度（km）	25	38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支出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过 2900 元	不超过 2900 元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停车场、农贸市场管理费收益	>100 万元/年	>70 万元/年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各镇区域人居环境质量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服务人口	>0.7 万人	>0.5 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各镇镇区污水处理率 (%)	≥80	≥70
			持续降低水环境污染风险	明显降低	明显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各镇环境质量，促进经济持续发展	明显提升	有所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5

12.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和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和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 年-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韶关市加快推进新一轮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广东省城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广东省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18-2020 年）》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建设配套管网 25km,厂区运维工作达标。管网的建设能有效提高污水处理率，对改善生态环境和促进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建设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设计规模 25000 m ³ /d，配套建设 0.54km 污水收集管网（含污水提升泵站），二期设计规模 15000m ³ /d；建设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一期），设计规模 4500m ³ /d，配套建设管网 28.611km，二期设计规模 4500m ³ /d。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改善人居环境，提高污水处理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套建设管网长度（公里）	25	28.611
		质量指标	项目各分部工程及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支出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费收益	>332 万元/年	>515 万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区域人居环境质量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服务人口	11.84 万人	12.43 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丰江河水质达标率（%）	100	100
			持续降低水环境污染风险	有所降低	有所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丰江河水环境质量，促进经济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3.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水利设施及综合治理建设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水务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2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县人民政府第十六届十七次常务会议纪要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新丰县农村供水保障完善工程建设、新丰县灌区改造工程主体工程建设、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勘测设计工作及新丰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项目勘测设计和部分乡镇工程建设。已完成项目质量合格率、验收率、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完成共提升改造 158 宗供水工程（1 个项目），污水管网铺设 30 千米，成本能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建成后能提升城镇污水处理率，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避免洪涝灾害发生的各种事故。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全面完成新丰县农村供水保障完善工程、新丰县灌区改造工程、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及新丰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项目建设及验收。质量合格率、验收率、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完成提升改造 158 宗供水工程(1 个项目),污水管网铺设 60.05 千米，成本能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建成后能提升城镇污水处理率,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避免洪涝灾害发生的各种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程数量（宗/批）	2	4
			完成污水管网铺设长度（千米）	30	60.05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已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能否有效解决城镇污水处理场配套管网不足	能	能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能	能
		生态效益指标	能否提升污水处理率	能	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组织机构、管理人员和维修保养经费是否落实	能	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列（%）	≥95	≥95

14.县医疗救治应急体系和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医疗救治应急体系和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年3月-2024年12月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1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发改投审〔2022〕128号）关于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医疗救治应急体系和公共卫生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加快基层卫生院新院建设，完善医疗基础设施设备，改善基层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条件，推动新丰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满足人民群众的医疗卫生服务需要，提高基层医疗救治能力。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不断完善全县医疗基础设施设备,改善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条件,推动新丰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以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要和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及生活质量,促进新丰县经济社会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	30	100
		质量指标	建设质量达标(%)	100	100
		时效指标	建设按期完成(%)	≥9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概算(万元)	10000	481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造价合理性	不高于按行业标准的平均值	不高于按行业标准的平均值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低排放,符合环保最低要求	低排放,符合环保最低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民群众的影响	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要	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要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0	90

15.县公共文化补短板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公共文化补短板项目
------	------------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66,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县公共图书馆等级必备条件和评估标准》、《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广东省体育局关于印发<广东省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文旅公〔2021〕85号）、《关于大力推进“智慧广电”平台建设服务乡村振兴和美丽圩镇工作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新丰县图书馆新馆建设；升级秀美新丰 APP、建设广电传输前端和网络、省节目无线覆盖无人值守、虚拟演播厅等整合现有资源，建成一个功能完善、种类丰富、安全可靠、便民服务的智慧广电平台；采购新建图书馆、3间风度书房的书籍以及风度书房的智能设备；完成 24 条村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建设，完善村居老年、少儿设施、建设舞台、配置乒乓球台、健身路径、篮球架、增加音响和乐器等设施设备；完成旅游展示中心建设，为企业和政府提供进行智慧化管理的应用于旅游目的地要素资源数据的展示发布、客流量监测、信息服务等功能的综合平台。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新建阅览中心，内设报告厅、藏书室等八大功能区，座位达 800 个。新建文化阅览室，补充全县各类书屋、功能室书籍、设备。进一步补齐本地区公共文化设施短板，加快推进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增加优质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精神文化生活需要。 2、完善县内文化教育基地及文物保护规划、抢救、修缮。 3、文旅融合基地建设。改善本地区的文化环境，切实保障和促进了区域文化事业发展，满足了人民对文化事业的追求。 4、全域旅游基础配套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	数量指标	完成提质增效达标建设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数量（条）	24	48

绩效指标	指标		创建旅游资源展示中心个数（个）	创建 1 个适宜于新丰本土特色的旅游资源展示中心	1	
			采购文化书籍数量（册）	15 万以上	20 万以上	
			采购、配备设备风度书房数量（间）	3	4	
			建成图书馆新馆个数	1 个	1 个	
			建智慧广电平台数量（个）	1 个	1 个	
			信号覆盖人口	26 万	26 万	
		质量指标		文化服务中心设施设备达标率（%）	100	100
				书籍购买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风度书房设备购买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图书馆新馆达标率（%）	100	10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旅游资源展示形象符合率（%）	100	100
				公共文化设施有效使用率（%）	95 以上	95 以上
	时效指标		图书馆新馆建设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	
			智慧广电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2023 年 12 月底前	
			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	
			旅游展示中心建设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2023 年 12 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严格按照采购金额及合同约定资金支付资金	严格按照采购金额及合同约定资金支付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乡村旅游经济效益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全力推进旅游产业发展			进一步推进旅游产业发展	进一步推进旅游产业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融合	有效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融合	有效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融合	

				融合	
			推动全域旅游发展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完善公共文体基础设施,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进一步完善公共文体基础设施,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进一步完善公共文体基础设施,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社会影响力	良好	良好
			提高公民阅读率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完善全域旅游基础设施, 满足群众旅游需求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文化环境, 营造良好的精神文化氛围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推进全域旅游建设, 进一步完善旅游设施, 优化产业环境	进一步完善旅游设施, 优化产业环境	进一步完善旅游设施, 优化产业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0年以上	10年以上
			推动文旅体产业可持续发展	推动文旅体产业可持续发展	推动文旅体产业可持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16.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教育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45,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立项文件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并交付使用，新建一栋建筑面积约 4900 平方米的教学综合楼，新增学位约 200 个，提高教育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及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并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约 55000 平方米，新增学位约 200 个，保障学生权益，提高教育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个数	1	1
			建筑面积(平方米)	4900	55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项目招标合规性	按照规定进行招标	按照规定进行招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2025 年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万元)	4500	3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水平提高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新增学位数量(个)	200	2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17.县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教育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 年-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立项文件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新丰县遥田镇及回龙镇共五栋附设幼儿园综合楼建设项目并交付使用，新增学位 450 个，保障学生权益，提高学前教育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新增学位 720 个，保障学生权益，提高学前教育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校个数	5	8
		质量指标	项目阶段性完成率（%）	100	100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2025 年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万元）	30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水平提高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新增学位数量（个）	450	7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18.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遥田河谷岭南特色乡村经济带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遥田镇人民政府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 年-2024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				
政策依据	新丰发改投审（2021）6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目标 1：完成数字遥田设备采购安装，投入使用，提升遥田镇数字化管理能力，利用数字化手段管理乡镇工作，确保乡村振兴工作进一步开展。目标 2：完成农产品物流交易电商市场（墟镇中心站）建设和验收，增加遥田镇农产品销售渠道，提高农民收入。目标 3：完成遥田镇长安村肉鸽养殖小区三通一平，为企业入场投资做好准备工作，带动我镇鸽子产业的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目标 4：完成 S245 线（长安至茶江）沿线环境整治提升，最美乡村示范（茶江新街段）建设、乡村旅游公共服务和管理基础设施建设（一期）工程、配套旅游公路（圩镇-联丰-桃源旅游公路）、遥田河谷特色农旅文旅旅带（南山河整治 1 期），促进当地旅游业，同时为周边镇村发展提供成功的发展经验。</p>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p>项目以“绿色有机、创新协调、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为指引，以农林乡村产业发展、遥田镇村农产品物流交易电商市场改造和遥田河谷特色乡村精品旅游带建设为主要建设项目，通过完善农林乡村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健全监管链，有效改善遥田镇农业产业生产环境，提升农镇村农林产业发展水平，确保人民群众增产增收；同时通过建设农产品物流电商改造和精品旅游带建设项目，不仅能带动当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而且还能大力发展当地旅游业，同步带动当地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可为周边镇村发展提供成功的发展经验。</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系统数量（个）	1	1
			建设数字管理平台（个）	1	1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数字管理平台验收合格(%)		100	100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收入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指标		推动地方经济、旅游发展	有效推动地方产业发展	有效推动地方产业发展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农产品销售水平	有效保证农产品质量,明显提高产品销售水平	有效保证农产品质量,明显提高产品销售水平
			推进产业发展	有效推动地方产业发展	有效推动地方产业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为“数字政府”改革做好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推动乡村振兴	明显推动	明显推动
			示范带动效益	有显著的示范带动效益	有显著的示范带动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环境污染	有效降低环境污染	有效降低环境污染

19.县南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大平台建设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南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重大平台建设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报送提前下达 2023 年新增债券发行备选项目的通知(粤财债〔2022〕96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完善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建成马头园区完善的排洪系统,完善食品园区路网、完成马头园区作为化工园区所需的消防、应急系统,完成回龙园区的道路、排洪系统,建设汽配园的三通一平,使之达到可招商和落地建设的条件。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	数量指标	产业园片区数(个)	5	5

	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完成建设	2023年12月底完成建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增加值	较上年增长	较上年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建设效果	改善园区交通、排洪、安全设施，保障了园区工人的交通便利及安全	改善园区交通、排洪、安全设施，保障了园区工人的交通便利及安全
			园区建设目的	为推动项目提供保障，加快融入大湾区	为推动项目提供保障，加快融入大湾区

20.县应急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及配套应急指挥补短板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应急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及配套应急指挥补短板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194,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在新丰县丰城街道、马头镇、回龙建设集中管理、统一指挥的全县应急指挥中心及综合服务设施。全面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及公共突发事件处置能力；2.利用物联网、5G、现代物流体系、电商平台等建设具有物资收储、调度、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及中转中心；3.建设数字化、智能化、互动化的应急管理信息化平台，打造全方位、立体化的应急救援指挥网；4.建设应急救援队伍综合训练基地、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培训基地、防灾减灾知识教育和应急科普宣教基地等；5.建设1部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形成我县核心区域段相控阵天气雷达组网；6.建设新丰县综合应急值班备勤中心。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1.在新丰县六镇一街建设集中管理、统一指挥的全县应急指挥中心及综合服务设施。全面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及公共突发事件处置能力；2.利用物联网、5G、现代物流体系、电商平台等建设具有物资收储、调度、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及中转中心；3.建设数字化、智能化、互动化的应急管理信息化平台，打造全方位、立体化的应急救援指挥网；4.建设应急救援队伍综合训练基地、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培训基地、防灾减灾知识教育和应急科普宣教基地等；5.建设1部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形成我县核心区域段相控阵天气雷达组网；6.建设新丰县综合应急值班备勤中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扩）建面积（平方米）	约2万	约2.4万
			采购物资	1批	1批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所有支出不超预算安排	≤19400万元	≤43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防灾减灾能力	提高	提高	
		保障人民财产安全，促进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1.县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15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21〕39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2023 年完成马头镇保障性租赁住房 40 套、回龙镇、沙田镇、梅坑镇保障性租赁住房筹划新开工。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项目总建筑面积 65000 平方米，在新丰县“六镇一街：丰城街道、梅坑镇、马头镇、回龙镇等乡镇”拟建设 1000 套保障性租赁住房。1、马头镇保障性租赁住房综合楼建设；2、回龙工业园和汽配园保障性公共租赁住房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套）	40	10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划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	按招标投标财审下浮价	按招标投标财审下浮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80	

22. 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2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城市建设支出				
政策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3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不少于 4 个，涉及 422 户。完成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年度目标任务，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发挥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涉及 7787 户，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目标任务，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发挥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户数（户）	大于或等于 422	大于或等于 7787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大于或等于 80	大于或等于 80	

23.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水利基础设施综合整治修复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水务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3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县人民政府第十六届十七次常务会议纪要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完成山塘除险加固 32 宗(1 个项目)，水库除险加固 3 宗，二类坝整治工程 14 宗（1 个项目）以及陂头修复、水利基础设施水毁修复工程（1 批小型水毁）、水库安全监测设施（1 批）建设及验收，质量合格率、验收率、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成本能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建成后能增加灌溉收入，提供水资源利用率及保护人民的正常生活，维护日常的社会生产和生活秩序，避免洪涝灾害发生的各种事故。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程数量（宗/批）	7	7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已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灌溉收入（万元）	792	792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能否安定保护区人民的正常生活，维护日常的社会生产和生活秩序，避免洪涝灾害发生的各种事故	能	能
生态效益指标		能否提供水资源的利用率	能	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组织机构、管理人员和维修养护经费是否落实	能	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	≥95	≥95

24.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新丰县林业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2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林业资源保护和碳汇增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丰发改投审（2021）4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在岳城林场、亚婆髻林场建设教学中心，科普中心，科普园、濒危植物展示点、绿美园等基地，全面提高自然教育质量和普及率，推动生态文明宣传与自然教育实践有机融合。2.通过林分改造、苗木培育，优化区域林分结构，提升森林质量。3.通过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林场自我发展能力，发挥资源优势，提高综合效益。4.在司茅坪林场、亚婆髻林场种植银杏，打造银杏观赏地，积极推动林下经济和旅游经济。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分改造面积（亩）	3000	3000
			苗木培育（亩）	1000	1000
		质量指标	造林质量合格率（%）	≥90	≥90
时效指标		当年年度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林下经济作物种植水平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林业自然资源科普水平	提升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25.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旅结合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旅结合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5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8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韶乡振组（2019）3号）关于印发《韶关市关于深入推进“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的行动方案》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打造1条或以上示范带（村）建设,提升全县精品线路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人居环境从干净整洁向生态美丽宜居升级。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一是完善农村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包括道路硬底化、生活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公厕、四小园、生态停车场、文化广场等项目。二是连线连片打造乡村风貌带,重点对国省道、高速公路、主要景区、城市郊区等沿线村庄进行农房管控和人居环境整治,并结合沿线特色农业产业发展,积极打造田园气息浓郁、体现岭南特色的乡村风貌经济带。三是构建“农文旅”发展模式,培育“田园变公园、农房变客房、产品变商品、劳作变体验”的休闲业态,打造百家创意民宿和农家乐、十大农业公园等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打造示范带(村)	1	1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绩效指标	标		农村道路路况水平	路况水平明显提升	路况水平明显提升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80	≥8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过预算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水平、出行更便捷程度	农村道路改造完成后,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安全防护水平,提高出行便捷度	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安全防护水平,提高出行便捷度
		生态效益指标	建设整洁、美丽、宜居的人居环境	建设整洁、美丽、宜居的人居环境	建设整洁、美丽、宜居的人居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的效性	长期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26. 县城市配电网改造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城市配电网改造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3年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1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发改字〔2020〕69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丰城街道金园路、会前村、紫城村约2km长高压电力电缆迁改,顺利通过工程验收,电缆为10kv-110kv,进一步保障我县居民用电质量,并能带动关联产业发展,促进经济发展。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顺利通过工程验收，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丰城街道金园路、会前村、紫城村 8km，通过改造配电网改造解决电力浪费的问题，保障我县居民用电质量、保证居民用电安全，也保证电网的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敷设电缆长度 (km)	2	8
		质量指标	工程整改完成率 (%)	100	100
			改善居民用电质量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时效指标	工程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2023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明显促进	明显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用电率 (%)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电网安全率 (%)	100	100

27.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新丰江流域（新丰县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3 年金额	8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发改字〔2019〕62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新建污水管，达成新建 10km 污水管网建设，本项目的实施将较大的改善县城水环境状况，提升新丰江水质，完善污水干支管系统，提高污水收集覆盖范围、改变城区雨污合流的排水体制、提高县城污水收集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截洪工程、分洪渠箱工程。河道综合治理工

		程和节制水闸工程部分建设，达成项目验收合格率100%，本项目的实施将较大的改善县城水环境状况，提升新丰江水质，完善污水干支管系统，提高污水收集覆盖范围、改变城区雨污合流的排水体制、提高县城污水收集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污水管网长度（km）	10	46.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污水收集范围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28.县医共体补短板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县医共体补短板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新丰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				
项目实施周期	2022年12月-2025年12月				
资金需求	2023年金额	200,000,000.00			
用途范围	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依据	新丰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丰县医共体补短板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丰发改投审〔2022〕106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报批、招标、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项目按计划如期开工，积极推进各项目工程进度。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改善卫生院基础设施建设，扩大业务用房，增加业务科室人员，促进疾病防治专业性及规范性，提高对疾病的防治能力，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对疾病的诊疗技术服务水平，保障全民健康，推动新丰县人民的健康事业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 (%)	30	100
		质量指标	建设质量达标 (%)	≥95	≥9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2年12月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概算 (万元)	20000	473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造价合理性	不高于按行业标准的平均值	不高于按行业标准的平均值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低排放, 符合环保最低要求	低排放, 符合环保最低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计使用年限 (年)	50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